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  
承辦人：陳淑君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65  
傳真：02-27593361  
電子信箱：edu\_hse.28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3064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1學年度第1學期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經驗分享研習計畫1份  
(21559084\_1113064731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送「臺北市111學年度第1學期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經驗分享研習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111年度推動國民中學學生深耕閱讀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在透過閱讀推動教師實施成果交流，建構校園閱讀風氣，培養學生閱讀習慣，加強學生語文能力，提升學生公民素養。培養教師多元、有效的閱讀教學策略，善用圖書館資源提升學生之應用圖書資料能力，消弭學習落差。
- 三、參加對象
  - (一)臺北市110學年度及111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申請通過之閱讀推動教師。
  - (二)各縣市有意願推動閱讀教育之行政人員或教師。
  - (三)各縣市對閱讀感興趣的老師。

花府 111/07/06



1110135962

(四)惠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假出席，課務派代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（連結：

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pyg-ockh-uux>）。

五、研習時間：111年8月4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研習教師於111年7月25日（星期一）

前，逕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課程代碼：3475660），本次研習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七、本案倘有疑義，請電洽臺北市萬華國中陳慧美主任，電

話：02-23394567分機11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